

江苏省中医院新建 DSA 诊疗及改建 SPECT/CT 机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 年 4 月 6 日，江苏省中医院根据《江苏省中医院新建 DSA 诊疗及改建 SPECT/CT 机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报告编号：瑞森（验）字（2022）第 008 号）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情况

（一）建设地点、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南京市秦淮区汉中路 155 号院区内。

建设内容：在北院门诊楼一层急诊新建 1 座 DSA 机房并配备 1 台 DSA（型号：Artis Q ceiling，最大管电压为 125kV，最大管电流为 1000mA），用于医学诊断及介入治疗；将北院 7 号楼一层核医学科原有 Skylight 型 SPECT/CT（使用 ^{99m}Tc 放射性核素）更换为 CT 670 ES 型 SPECT/CT（管电压为 140kV，管电流为 440mA），将原 SPECT/CT 机房东墙东移 4.45m 至原控制室东墙，原控制室东侧的办公室改造为控制室，该工作场所其他布局及核素种类、操作量不变。

江苏省中医院辐射安全许可证（苏环辐证[00137]）有效期至 2022 年 6 月 3 日，种类和范围为：使用 II 类、III 类射线装置；使用非密封放射性物质，乙级、丙级非密封放射性物质工作场所。

（二）项目环评文件

本次验收项目《新建 DSA 诊疗及改建 SPECT/CT 机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已于 2020 年 9 月 14 日取得了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该项目的环评审批（苏环辐（表）审（2020）42 号）。

（三）竣工验收内容及监测报告编制情况

验收内容：新建 DSA 诊疗及改建 SPECT/CT 机房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报告：江苏省中医院委托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开展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南京瑞森辐射技术有限公司开展了现场监测和核查，编制了《江苏省中医院新建 DSA 诊疗及改建 SPECT/CT 机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瑞森（验）字（2022）第 008 号）。

二、项目建设期、调试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及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期、调试期严格执行环境保护相关要求。江苏省中医院本次验收内容、项目地点、实际建设规模及主要技术参数均在环评及其批复范围内，无变动情况。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环境保护措施

辐射防护措施：北院门诊楼一层急诊 DSA 机房四周墙体采用实心砖+防辐射涂料、顶部采

用混凝土+铅板、各防护门均采用铅防护门、观察窗通过铅玻璃进行辐射屏蔽；北院7号楼一层SPECT/CT机房四周墙体采用实心砖+硫酸钡涂料或硫酸钡防护涂料板、顶部采用混凝土、各防护门均采用铅防护门、观察窗通过铅玻璃进行辐射屏蔽；DSA机房防护门、核医学科工作场所控制区出入口处均粘贴电离辐射警告标志和中文警示说明；DSA机房、SPECT/CT机房的防护大门设置有工作状态指示灯及门灯连锁装置；配备了对讲系统；DSA机房内设备上、SPECT/CT机房控制室操作台上及机房内设备上均设有急停按钮，出现紧急情况，按下按钮即可关闭设备。

放射性废水：核医学科建有衰变池，放射性废水由独立下水管道统一汇流入衰变池中，衰变10个半衰期后排入医院污水管网；

放射性废气：医院核医学科注射高活室设有通风橱及专用通风管道，通风管道延伸至7号楼顶部；

放射性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放射性固体废物暂存在废物室内，贮存10个半衰期，作为普通医疗废物处理。

（二）辐射安全管理措施

辐射安全措施：本项目已配备有2台辐射巡测仪、1台表面污染测量仪及10台个人剂量报警仪等辐射监测仪器，为工作人员配备了个人剂量计，辐射工作人员已进行健康体检并建立健康档案及个人剂量档案，辐射工作人员均通过辐射安全培训及考核。

辐射安全管理：江苏省中医院设立了辐射安全管理小组，并制定了辐射安全与防护管理制度及辐射事故应急预案。

（三）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周围辐射环境水平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四、验收结论

江苏省中医院新建DSA诊疗及改建SPECT/CT机房项目环境保护设施满足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周围辐射环境监测结果符合国家标准，验收工作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建议

进一步完善和落实辐射安全管理制度，确保辐射环境安全。

六、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